**关于首届乡村教师定向生第二阶段教育实习安排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

 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首届乡村教师定向生和2015级免费男幼师生教育实习工作的通知（讨论稿）》和《江苏师范大学2019年首届乡村教师定向生教育实习计划》的文件要求，我校首届乡村教师定向生第二阶段段实习统一回原籍学校进行，安排在第四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初进校，时间为5-8周，从2020年2月17日（第1周）开始，具体要求如下：

1. 实习时间

首届乡村教师定向生实习生共计280名，安排在第四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初进校，从2020年2月17日（第1周）开始，其中文学院5周，数统、智慧、外院、教科均为8周，。教务处已根据学生生源地与各当地教育局确定每位同学的实习学校，各学校联系方式见附件1，请各学院安排专人及时与各实习学校对接，确定实习进点的具体时间（注意：一个实习学校涉及多个学院的，请人数多的学院进行联系对接），不得让学生自主联系实习学校。

1. 实习安排

首届乡村教师定向生第二阶段实习安排汇总表见附件2，请各学院根据安排表确定各实习学校的学生负责人、指导老师及联系方式，并反馈教务处实践科。因学生实习比较分散，请各学院乡村教师负责人和指导老师及时与实习学校和学生加强沟通交流，全程参与实习指导工作，掌握每位同学的实习进程，协调解决实习中出现的问题。

1. 实习要求

请各学院通知并督促学生按要求在“实习管理系统”完成相关内容：①教育实习工作计划（含教学工作和班主任实习）；②8份实习教案；③试讲评议会上指导老师与同组实习生的意见、建议和自己的改进措施；④上课后评议会上指导老师与同组实习生的意见、建议和自己的体会；⑤班主任实习工作评议会记录；⑥实习周记（每周一次）；⑦教育调查与研究报告；⑧实习总结报告(含教学工作和班主任实习)。

请各学院提前做好实习生的动员工作和安全教育工作，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教务处实践科联系，电话：0516-83403043，谢谢！

 教务处

 2019年12月31日